



刘万石 著

滴水观音

续集

今日中国出版社



我娘

穿 过 岁 月

我的慈母仙逝后，我为老人家专题写了这本诗集。早就想写一篇序言，但一直到诗集的大样出来，也没写成，原因是每当要静下来执笔时，便觉心绪纷纷乱乱，陷入对母亲的思念，千言万语，无从说起……因此总是拿起笔来又放下。

今夜，我要强迫自己写下去！

1

我的母亲姓王，名讳敬一，1913年农历3月14日出生于一个极其贫寒的农民家庭。她很小的时候，我的外祖父因给财主扛长工而劳累致死，外祖母很年轻的时候就守寡，终生未改嫁。母亲没有兄弟姐妹，从小与外祖母相依为命，备尝生活之艰辛。

她小时候只读过两年半书，很聪敏，学习好，记忆超人。虽然文化浅，但能打算盘算帐，能读一般的书报，如果生在一个有钱人家，多读几年书，她的人生之路绝不会像后来那种状况：无可奈何地为生活所迫，聪明才智只能被埋没。母亲曾多次对我说：“我小时候本来也是很想念书的，但是家太穷了，实在没办法，只好把所有的希望都放在儿子身上……”我少年时之所以勤于读书，可以说完全出于母亲对我的激励和教诲。

在一本杂志刊发我的照片，介绍我的小传时，我曾写道：“母亲

是我的人生启蒙老师和做人的法本。”

2

我的父亲刘本尧，字子良，很有文化修养，少年时因祖父经商，家境还算可以，他读了一些书，但也正因此而毫无生活能力，又加之染了吸鸦片烟的恶习，有点儿钱也挥霍掉了。我母亲比我父亲年长两岁，很为他操心。母亲曾很沉痛地对我说：“那时候咱们家本来条件不错，可惜你爸不成器呵，待到贫穷时又得了伤寒病……”。

在我三岁的时候，父亲就去世了。我依稀记得他对我还是十分疼爱的。妈说我不大一点的时候，刚会走，就总被他拉着手到处闲逛。我当然不可能记得，但似乎总有那么一种感觉，在我幼小的心灵中穿过……

说来也怪，我甚至曾经梦见过那情景，被一只手拉着，飘飘忽忽地，不知走向什么地方。

唯一在我记忆中留下模糊印记的是：父亲病重时躺在炕头，以手势示意让我到他身边去，而我看他的脸色非常苍白难看，竟很害怕，不敢过去……如今想来，这是我终生的憾事，如果我当时懂事的话，一定会扑到他身上痛哭一场的。因为那是惨痛的诀别呀！

虽然因我太小，父亲留给我的印象是淡漠的，几乎只是一个意念中的幻影，但我深深爱他，我一辈子都有一种说不清目标的莫名的怀念……

无论他怎样不成才，做儿子的都不会嫌他！这不仅因为我是他的亲生骨肉，更因为妈说他是仁义、很善良的人，对人心肠极热，慷慨大度，总是不图回报地去帮助一些比他更穷的亲戚朋友……因此在他病故后才有一些亲友在我家最困顿的时候，给我以关切，他的好友，我的远房的伯父——刘相尧，就曾收养我，供我读书达一年之久。那是1953年，在故乡，我读小学时。此恩此情，我是永远铭感五内的。

爸爸去世的时候，只有29岁呵！从那以后，在我的呼唤中就永远失去了爸爸——这个饱含亲情的炽热的字眼儿，这岂能不是人生的一大永不可弥补的缺憾？！

小的时候，我曾痛哭，说：“牛呀，马呀，都有爸爸，我怎么没有呢？”那惨烈之状，是可想见的。

有时我不禁傻想：若是爸爸能活到现在多好，他一定会把儿子写的书看得很透彻，并且为之欣慰。

然而，这又怎么可能呢？

人生，毕竟是不完美的，即使是父母健在的中年人，有时又未必能体味到这种完美，及至在失去后才忽然感到忘记了珍惜，这也是曾经完美的残缺呀！

3

在我的人生历程中，对我影响极深的，除了母亲，还有两位亲人，一位是我的祖父，名刘恩兴，字成五，在我的记忆中他的毛笔字写得很好，他曾教我写字。他的法书和有些朋友赠给他的条幅，我曾见过。伪满洲国的时候，家道中落，他从城里回乡务农，贫困潦倒，土改划成分时，定为贫农，并分得房屋土地。

在我的印象中，他是村子里少有的“文化人”，乡里乡亲的有个大事小情都找他，包括写对联写信什么的。

他的愿望是让我长大当个教书先生。

我的名字是祖父给我起的。在家族中，轮到我这一辈的男孩名字的中间都是“万”字，又加之我是独生子，祖父希望我命硬些，好养活，故给了我一万块石头奠基，可惜没形成什么建筑的巍峨。

1953年5月的一天下午，在那间破旧的茅屋里，祖父坐在炕沿上喘息，呼吸极为困难，我去给他倒一碗水，没等喝，就溘然长逝了。当时只有仅11岁的我一个人在他身边，看到那情景，我又急又怕，哭喊着去找邻居……

5月的天气已经很热，但我记得祖父坐在炕沿上故去时穿的仍是我那件冬天穿的破绵袄。很惨哪！

我和祖父生活在一起的时间不太长，小时候我更长的时间是与外祖母在一起，深情眷眷，孤苦相依。她一生没有名字，户口本上写的是王李氏。老人一个字不识，身世极苦，一辈子没出过远门儿，最远去过“奉天”（沈阳），一辈子没照过照片。解放前在铝厂电解车间当过工人，得了职业病，两腿瘫痪，后来大小便都不能自理了，全靠母亲和我持奉。我儿时便护理外祖母，而且是极其心甘情愿，多年如一日，因为外祖母对我特别疼爱，我是她的心尖儿，在生活极度困苦的年代，她省吃俭用，哪怕有一点儿好吃的东西也挂念我。

记得大约是在1953年吧，她暂住在她的哥哥家——我去五道沟那个小村子里的小农家，看望她。她穿着棕色的绵袍坐在炕上，当我喊一声“姥！”跑进屋去，她惊喜地唤着我的乳名，满脸都是由衷的笑，阳光灿烂，那么慈祥，那么亲……她说很想我，含笑的眼睛里闪着星星似的泪光。那一天留在我童年的印象中极深！算起来她那年已是70岁，但头发未白，容颜清秀，虽是出身农家，但颇有些高雅的气质，至今想来，我终于明白了，那气质是一种天赋的纯净、善良，她没读过书，但那善良本身就是不可淹没的文化光芒。

外祖母的心太纯美了，她一生从没有说别人坏话的习惯，别人对她有一点恩情，她总是感念不尽。她无论对家人还是对外人，总是那么温存和善，妈常对我说：“你姥真是好脾气！”。也许我和母亲都更多地基因了她那过于善良的气质，因而有时太软弱，太轻信，太容易被欺骗……老实人好欺呀，为此，在沉痛的教训之后，我的脾气变得并不那么好。

外祖母很会讲故事，儿时我经常缠着她讲“古”，诸如“小白龙的故事”等等，我听得津津有味。故事的主题都是教人行善积德，说做人不可有非份之想，不要取不义之财。外祖母就是这样做的，她在极其穷困的时候，忽然财从天降，在一家门前拾到一包用花手绢包着

的金戒指，有十多个，当时并没旁人，但她还是多方询问，主动送给失主——一位有钱人家的贵夫人，那家感激她，赠她钱、物，她都婉言谢绝了。

人穷，但她活得清白、干净。一辈子不做亏心事——这大概是中国每一个善良的老百姓的为人准则，是为达官显宦所视为迂腐的。

然而，那样善良的人又如何呢？还不是一辈子受苦受穷，悄没声息地消逝了自己，除了为生存而付出的辛劳和向后世奉献的绝不要求回报的一片深情，还能有什么？在人世上生活过，而且生存本身就那么艰难，想起来一个普普通通的善良人，尤其是活在那个年代的出身于农村的女人，就更是可怜亦复可悲！

不正是那淳厚如土地的善良养育了一代代的人么？

1958年春，外祖母自然衰老，几乎可以称之为无疾而终，在我和母亲的守护下安详如睡眠状态，诀别了那间低矮的油毡纸做屋顶的小房，享年75岁。

今年清明节前，友人王岱虎（即诗人之然）伴我到五道沟为母亲看坟地，在表兄金宝珠老人的陪同下，我去拜谒了外祖母的坟墓，在小小的山坡上，孤寂地，只有清风明月和荒草野花与她为伴，安息在生她养她的故乡。

我的心不禁凄然低吟道：这里躺着一位一生没有名字的慈祥的老人！

她曾存在的对我是那么重要的牵系我永远思念的身影，已融没在岁月风尘的深处。缥缈向不可知的远方。

在斜阳影里，我沉重地步下山坡，心比黄昏更苍茫。蓦然想起少年时背下的徐志摩在《再别康桥》中的几句诗：

悄悄的我走了，
正如我悄悄的来，
我挥一挥衣袖
不带走一片云彩。

作者写它的时候，未必想得很多，但在这种特定的情境里，我忽觉得那是一种悄然来去无牵挂的人生之喻，清清，淡淡，惺惺，空灵，一种发人深省的境界。

不带走一片云彩地走了，什么也没带走，甚至自己的影子。

自己的影子是一片云彩么？飘去。或许能留下一片云彩，在自然界存在的意义之外。

4

也许是由于心情的散漫，六神无主，我的笔好像船桨的划动，荡开去，波及得太远了，还得收回来，回到我的童年。

童年时，我读书不用功，贪玩、淘气，很让母亲操心。小学时我特别喜欢看小人书、听评书、大鼓书，什么《杨家将》呀，《呼家将》呀，《三侠剑》呀，《七侠五义》呀，被那些剑客侠客迷得如醉如痴，甚至逃学去听评书，不温习功课，不写作业，到考试临阵磨枪，瞎糊弄，凭着一点儿小聪明，混个说得过去。

大约在9岁那年吧，我一连好几天听评书到半夜（听书当然不掏钱，混场，有时站在一个角落里）才回家。有一天晚上，妈妈实在气不过，着实地打了我一顿，让我跪在泥土地上。我哭着，把邻居吵醒了，过来劝阻，妈也不肯饶，非叫我保证不再听书了，我就是“宁死不屈”，不答应我做不到的事。于是我坚定地跪了很久，临了，妈竟抱着我哭了起来，说我不争气，不好好学习，将来长大没出息，说她一个寡妇家拉扯我不容易……我被妈感动了，屈服了，表示以后听妈的话。

以后我稍有用心，学习成绩逐渐好了起来。

其实，那听评书、大鼓书，对我的文学爱好是一种最初的熏陶，以至到了小学五年级的时候我写了一篇长达4000余字的作文，编了一串很情节很趣味的故事，并夹带着清新的景物描写和诗意的抒情，竟使老师看后把我叫了去，怀疑我是抄袭的，当我说是我自己写的，

老师问“怎么想到的？”答：“因为常听评书”。老师大为赞赏，夸我很有文学才能，鼓励我大踏步前进。

我可能是从那时候开始“正规”投入文学爱好的，到初中一年级时已大量写“诗”，同时爱书成癖地阅读了很多古典诗词及中外文学名著。

前几年，我与妈妈话旧，提到“我娘教子”的那一段情景，并感受其神奇的教育意义……妈妈欣慰地笑着！

那是留在我记忆中的唯一一次“好打”。

长大后，我非常理解妈当年的处境与心情。

如今，我多么想再回到童年去呀，重新生活一遍，从人生的来路上真正“潇洒走一回”，让妈再亲切地“痛打”我一次……

我深深地挖掘着记忆，仿佛当年妈妈的音容还浮现在眼前，那时，妈妈多么年轻呵，而且白净，清俊，深邃的眼神中流露着慈善，甚至她生气时的样子也让我怀念。

为什么就不存在了呢？恍若在忽然之间，就虚幻了。

难道那一切只是一个美好的梦么？

5

和外祖母一样，妈妈也是苦命的人！她一生很难，很难，活得很累，很累。

我父亲去世后，妈妈为了谋生，先是看水管子，得一点微薄的收入。除拉扯我，还要奉养我瘫痪的外祖母。

后来，妈和另一位寡妇——我叫刘大娘的一起做小买卖，推带车子卖蔬菜、水果。成天起早贪黑的，很辛劳。可不知愁的我和刘大娘的儿子刘长宝（我的老友，长大也念了大学，现在当一个厂的厂长）却因此经常有青菜和水果吃，据妈说当时我吃苹果竟挑好的。

再后来，妈给服装店钉衣扣，白天忙不过来，常常赶夜工。往往有那样的情景：当到了下半夜，我从梦中醒来，还见她在昏暗的电灯

下一针一线地缝着，神情专注，夜那么深，那么静，难道不困倦么？可不懂事的孩子呀——我，当年不曾想这么多，总是睡眼惺忪地，翻一个身又睡去了。如今，回想起来，妈妈那低头于灯下缝衣扣的情形，犹然昨天，那针针线线穿透一夜又一夜，不正是因生活所迫，为了哺育孩子么？为了我，而我竟那么长时间不懂得，不觉得，一切司空见惯，没往心里去。而今细想，真感到那一针针是扎在我的心上。妈为我受了太多太多的苦呀，而我之回报又岂能万一？

在我读初中的时候，妈妈已由钉衣扣而学会了做衣服，与另几个人开起了私营服装店，店不大，但由于每天加班，工作10—12个小时，每个月忙下来，收入除维持粗茶淡饭的生活，还略有盈余，日子过得稍好了一些。那时我在抚顺四中上学，每天中午妈都给我5角钱，我到海城街市场的小饭店去买一张饼、一碗豆腐脑，一角5分到2角钱足够，剩下的钱我就买书。在1955年——1957年间，5角钱便能买一本挺有厚度的书，那几年——我，一个中学生竟拥有了五百多本书，其中有大量古代诗词、中外诗歌专集、小说和现代文学史上著名作家、诗人的诗文作品选集等。当时我喜欢的是李白、杜甫、杜牧、李煜、苏轼、李清照、鲁迅、郁达夫、冰心、郭沫若、闻一多、朱自清、戴望舒、蒋光慈、艾青、冯至、何其芳、公刘、李瑛、严阵、雁翼、普希金、拜伦、济慈、雪莱、海涅……

那些书曾伴我度过寂寞而又充满诗人之梦想的少年时代。

可惜那些书到现在已所剩无几了，原因是我爱读书但并不爱惜书，是个天生的败家子，为人心眼实在到“傻”的程度。实事求是地说对人是肯于倾心相助的。

我身边有一些爱好文学的少年朋友，我主动把书送给她们，有的伙伴到我家借书时是用自行车驮走的，一次是几十本。凡是找我借书的，我都不曾索要，经常是主动把自己认为的好书“借”给别人，并说一些这书如何好之类的话。

1961年7月我从抚顺一中高中毕业时，向本班同学几乎每人赠送

一本书。

那时我不挣一分钱，那些书是母亲以她的血汗为我积攒的，可惜我竟不知道珍惜，都轻松地挥霍而去了。

对于几位志同道合的儿时一起长大的挚友，即使掏去心肝也是无所谓的，何况赠送几本书，不足道哉！但有些泛泛之交，也慨然投之以过分的热忱，如今想来未免有一种被利用的愚痴！

我这种性格的某一方面，可能是来自母亲的血统。母亲是极重情义的，为人热情真挚，慷慨大方。我小时候有几个同学，经常到我家玩儿，谈诗论文，他们几乎成为我家的成员，吃住是非常随便的，妈对他们像对待自己的孩子一样。

母亲经常无偿地为邻居做衣裳，还资助比我家更困难的穷亲戚。

她对我的一些无权无势的朋友总是热诚相待，那种质朴厚道，是让人感动的。

文化大革命中有的朋友无端受难，被“专政”，她不避政治风险，让我多次去看望，掩护他们，有的接到家里过春节。有的朋友后来下放农村，他让我寄衣服表达心意，并催促我坐火车、转汽车地到僻远的山村去探望。

以至后来我的朋友到家来并不同我有太多交往，而是专程来看老人。他们几乎比我更体贴入微地关怀我的母亲。

已病逝于美国的文友柴威（舒天），前些年因孤苦一人留在国内，“每逢佳节倍思亲”，连续几年中的一些节日几乎都是在我家度过的，与母亲唠家常，甚是情融意洽，亲如一家。因此柴兄中年夭折后，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，我每思之便泪不能止。

实实在在地说，有的朋友是把我的母亲视为他们的母亲的，与老人过从甚密，好多年都来给母亲过生日，有时还要接母亲到他们家里去住些日子，他们的孩子一声声亲切地喊她奶奶，母亲每次回来总是发一些感慨，感到人与人之间那淳朴的情义的温暖。

像王春学夫妇的全家、薛克心夫妇，以及张宝昌、张庆彦、王明

伦诸友，在我母亲病危住进医院时他们都是忙前跑后，守护在身边的，使心慌无主的我有了依靠。

人间自有真情在。好人会得到好报的。她得到了我的一些朋友的尊敬与关怀。

母亲1992年3月3日18时45分逝世于抚顺第二医院。终年80岁。立民携夫人来。岱虎、明乔、辉民等帮助张罗丧事。

3月5日出殡。为其戴孝的除了家人及我的姑母、姑父等几位亲属和我岳父方面的亲戚外，还有一些朋友。

我没有告诉很多人。到殡仪馆给老人送行的有闻讯而来的一些我本单位的同事、邻居和我在社会上的朋友70余人。

诗友李松清特意从沈阳跑来看我。

诗友罗继仁从沈阳打来电话慰问。

连续几天中还有一些朋友到家看望。

我无法赘述和写出一长串名单来，但心里甚为感念。

我和母亲一样，也许是生来命苦，感受到一些人间的温暖便会铭记于心的。

母亲的在天之灵有知，感激朋友们了！

6

母亲故世后，我和家人都陷入了绝大的悲痛。她的孙女天鹰是从小就和她住在一张床上的，一时间竟失神落魄，不敢触及对往事的感觉，无法在那个房间里住下去。她的孙子天笪一扫往日的欢笑，本是小小的年纪，却仿佛一下子成熟了，深沉了起来。

她的儿媳于岩，和她一样，是典范的贤妻良母型的人，婆媳俩在一起生活22年，从未吵过架，两人的关系简直胜过亲母女。母亲总是批评我不干家务活，让妻子受累。如果我与妻子有一点点什么争执，母亲是绝对地与她统一战线，由母亲出面“修理”我。

多年来，一直由母亲和妻子操持家务。我是一个不洗衣服不做饭，

几乎生活不能自理的人，实际就是独占一个字：懒！

母亲与妻子以辛勤的劳动为我创造了一个清贫但却安适的家庭环境，给了我从家务中省出的大量时间——实则等于延长了我的生命，使我在工作之余得以专心读书和写作，假如我稍有一点儿成功的话，其中是倾注着她们的汗水的。

母亲谢世后，我忽觉生活空茫了起来，精神恍惚，仿佛置身于风雨潇潇的荒原旷野，四顾无人，无依无靠，孤独极了，似乎失去了精神支撑。

在那一段日子里，我唯一的财富是回忆。

回忆儿时我坐在故乡村口的大路边，听远处马车的铃声，盼从城里归来的母亲。我像嗷嗷待哺的小鸟，在枝头，在窗前……

回忆我高中毕业时，1961年7月18日那天我因次日晨就要告别家乡到很远的地方去，是长那么大第一次出远门，参军入伍，保送到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学校学习，当天并不知道是到青岛海校。那天妈为我忙这忙那，准备东西，到晚上与我说了不少贴心话，一直唠到下半夜，妈不放心我一人在外，舍不得离开我。本来，由于我是独生子，按规定如果家长不同意是可以不去参军的，但当组织上征求意见时，她很郑重地回答：“咱出身于穷人家，是党给了咱们今天，孩子属于我，也是国家的，参军是义务，也光荣，我支持他去！”这是母亲的心里话，我理解她，没有半点装腔作势的虚假。她的思想一直很正统，所谓朴素的阶级意识的确是有的。晚年，当她在家赋闲义务担任居民组长时，工作起来竟非常认真。

回忆我在抚顺县八中工作时，每天早5点便起来给我做饭，并为我装好午餐的饭盒，几年如一日，如果我有一顿吃不好饭，她也是心疼的。

回忆起十年前我家住在戈布新村时，黄昏里妈常站在六楼的阳台上望我下班归来，风吹拂她灰白的鬓发，那神情使我想到她是站在海边的望儿山上，想到我纵然是万里烟波外的流浪帆，也要穿云破雾，

带着迷渺的梦中之呼唤，回到我宁馨的港湾——那是家。家就是妈妈所在的地方呀，是给我以亲情、以安慰、以温暖、以慈祥的对我来说最不可少的世界上最明媚的一角，母爱的气氛就是对家的概念的最充盈的注解。

回忆起妈妈为我洗衣服、做衣服的情景。妈常说，从小把我惯坏了，只知道看书、写文章，连自己的衣服袜子都不知道洗，脱下来就随便一扔，妈给我洗好、收好，到时候催我换用。我的衣服放在哪自己不知道，由妈给我找，袜子专有一个塑料袋装着，到早晨就给我送过来。她老人家去世后，去年天刚冷了的时候，有一天夜里，我梦见她对我说：“天冷了，该换棉鞋了！”又仿佛告诉我鞋放在了什么地方，第二天，我一找，果然在壁橱，是以前打了鞋油，鞋里塞了纸团放好的。我拿起鞋，眼泪无论如何止不住。想去年冬天，每天早晨她把在暖气上烤热的鞋垫放在我的鞋里，让我踩着一一条温暖的路去上班，有妈妈的爱相伴，还怕什么风里雪里，人世艰险……

妈妈当过裁缝，做了多半辈子衣裳。在我念书的时候，穿的衣服几乎都是她亲手做的……对此，我简直不敢深想，真怕触痛这孤苦脆弱的心。因为为别人做了多半辈子衣裳的她，自己一生并没穿过什么像样的衣服，我使劲想也想不到有哪一件是稍高档一点儿的，记得有一件蓝色毛料裤子还是我更新下来她巧手翻改的，一件黑大绒的夹袄通常要在串门去的时候才能穿上。

妈年轻的时候，人很秀气，若是穿上华贵的衣锦留几张照片，将会给子孙带来怎样的惊喜！然而没有。一生未曾走出一个根深蒂固的穷字。

她们那代人绝大多数老百姓真是活得太苦了！

我这个被她捧在手上把凉了、含在嘴里怕化了的疼爱备至的孩子，又这么粗心，在生活过得好了一些的这几年，竟很少给她卖几件衣服，只是想到给她卖一些糕点、水果之类的，出差归来也不过如此。平时我和妻子都给她一些钱，让她自己卖，她也不舍得，在听说

说毛料涨价时，买了两套衣料，那是压箱底留给孙女孙子的。

以至到了病重送她上医院时，她以手示意换一件干净衣裳，那竟是一件深蓝色的早就在人世沧桑中过时了的确良。不孝的儿呀，那一刻我才感到心摇情颤，异常难过！

母亲是我生命的太阳，是我人生的光热之源，她在我心目中永远丰碑着伟大而光辉的形象。可她一生的衣着竟是那么黯淡，像土地本身，像苦涩的命运，褴褛的岁月。那生命原初的大真与至纯！

那坎坎坷坷辛酸酸的道路。那缝缝补补洗洗涮涮清清白白而又残缺的人生呵！

和所有有良心有血性的儿子一样，我自然也是深深地深深地挚爱着自己的母亲。

然而我甚至宁愿承受不孝之子的罪名。因为无法报答母亲的深恩于点滴，如同面对天空大地、高山浩海……我似乎连渺小这个词儿也不配！

母亲为我付出了含辛茹苦的一生，而我所给予她的却太少太少！
我只有太多太多太多的悔恨与内疚。

在失去母爱之后，我深感自己实在太自私，平时只顾着抢时间，没白天没黑夜地忙着什么劳什子的所谓事业，诗呀，诗呀，诗呀，写呀，写呀，写呀，对她关心体贴得很不够，只满足于在物质生活上多照顾一些，让其安度晚年。其实，人在老了的时候，有一种孤独寂寞感，更多地需求精神上的安慰，希望多陪她坐一坐，唠唠家常嗑，而这样的时间我却“奉献”得不是太多。

我后悔，没有更加珍惜和她老人家生活在一起的每一个平平常常的日子，好像有好多好多话到现在还没来得及说。

我后悔，为什么平时不多陪她到街上走走，到商店转转，到公园逛逛，或者借一辆小车到省城去玩玩，回并不太远的故乡去探望去寻找她年轻时的踪迹……

为什么不能领老人去看看电影，看看文艺节目，或者在风景区多

拍几张彩照……

这些本来都是很容易做到的呀，而我竟没有做，甚而没有想到。

到了什么都失去了的时候，我才翻然痛悟，臭骂自己太混，可一切都晚了，捶胸顿足又有什么用！

一个被一些人称做诗人的家伙，自以为是在追求人世间至尚至美的真情，而最朴实最深厚最真切最感动的母子亲情就在身边，竟没有很好把握，不能不说是个百分之百千分之千的蠢猪！笨蛋！

因此，在失去慈母后的日子里，我的精神几乎崩溃了，痛不欲生，大病一场，仿似一下子衰老了许多，感到失去了人生的基点。

有很多事实，我拒绝承认：往时，我回家吃午饭的时候，是妈妈给我开门，是妈妈把饭菜热好，和我一起吃饭，我回来晚了她就一个劲儿等着，所以我每次中午若不回家都得事先同她打招呼，或者挂一个电话回来，而现在我要拿钥匙自己开门。这时我才真切地感觉到：有母爱在等待自己的人，对于家的概念的诠释才是完美的，犹如流浪的鸟，回到夕阳古树的故乡。有母爱在倾听自己人，又是多么幸福，因为在这个世界上，他无论遇到千难万险，也会在呼唤中找到一个安全的归宿，摘下母亲唇边那一朵慈爱的微笑，便足以抵挡人生的一切风寒！

如今，我孑然一身于空荡荡的屋中，对“人去楼空”一词的滋味是体会得再深切不过了。母亲的音容笑貌，犹若一种信息，一种氛围，一种淡淡的和风、柔柔的光，还留在屋中，我痴痴地伫立在她的房间，轻轻抚摸她用过的茶杯、她住过的床……感受着往日。

那窗前的盆花，还像她健在时的往日一样，我的心在轻轻地喊一声：“妈妈，你的花开了！”没有应声。我想：花就是纵然谢了，还会再开的。可我的梦呢？

一切仍然发生在昨天，一切仍然在眼前。可一切又都飘然而逝。这时我不禁悲慨：一个人仅有一次的短促人生实在是太不够了！

我好像失去了一切，因为我再也没有妈妈，不能再看她一眼，也

不能再听她说一句话……

而这是与我相依为命了50年的永远而唯一的母亲呀，怎么能离开？

但再看到她，只能在幻觉中。

于是不能不感慨于人之生命的脆弱，原来生与死重叠的距离只有瞬息之间。

死亡就是不容置疑地使曾经存在的一切都成为不复再现的过去。

对于死亡的思考令人茫然悚然。

我只有无可奈何地沉浸在对母亲的思念里，宁肯相信这思念是可以征服时间穿过岁月的……以此慰藉，使自己不至于过分失望。

母亲辞世后，我为了表述怀念之情而断断续续地写了这本诗，散散漫漫地写来，没有什么雕琢，但因为是匆匆草就，难免粗糙。就保持情感上的原装吧，不在艺术形式上有更多的追求。

包括这篇序言也写得很随意，冗长、散乱。

诗集之所以名为《滴水观音》，是偶然想到的。（同时出版的另一本诗亦易名为《滴水观音》故此为续集）因为我家有一尊陶瓷的滴水观音，在母亲病重时我曾在神的面前默默祈祷，求神灵保佑母亲不要离开我。后来，在医院里，母亲有时睁眼望望为之输液的滴流瓶，轻声问：“还有多少？”

我忽而联想：母亲把她的希望、她的爱、她的善良、他的气质输进了我的血液、我的诗、我的生命。母亲不正是我的滴水观音么？

她是我的守护神，她的在天之灵也永远保护我！

作者

1998年5月3日 母亲节